

教育部司局函件

关于转发《关于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职工住宅区物业管理和供热采暖改革的意见》的通知

教财司函〔2014〕663号

在京部属各高等学校、各直属单位：

为进一步完善住房制度改革配套政策，建立健全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相适应的职工住宅区物业管理和供热采暖制度，国家机关事务管理局等5部门联合印发了《关于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职工住宅区物业管理和供热采暖改革的意见》（国管房改〔2014〕504号），现转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关于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职工住宅区物业管理和
供热采暖改革的意见（国管房改〔2014〕504号）



抄送：办公厅
